

孙德华 著

红楼沧桑

法律出版社

十年过去了，
雨多风大，枝繁叶茂。
发展社会经济，
管理光宗耀祖，
不辱先人。

红楼沧桑

孙德平 著

法律出版社

红楼沧桑

孙德平 著

出版·发行/法律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二〇二工厂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15.875 字数/424 千

版本/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100

社址/北京市广外六里桥北里甲1号八一厂干休所(100073)

电话/3266781 3266796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7--5036--1589--3/I · 115

定价:18.4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由青年作家孙德平创作的时间跨度久远、内容丰富多彩的长篇小说。

小说以 1957 年到 1995 年我国这一漫长的历史阶段为广阔背景，描写了海阳市市长安之涛、海阳市政府秘书长史文虎、以及市长家的女佣希姨三家人生活经历和情感变迁。书中象征着权力和荣誉的市长府邸红楼在各个历史时期不断地树立着自己崭新的公众形象，然而，在权力和荣誉的后面，掩盖了多少人生的渴望，压抑了多少事业的追求，粉碎了多少感情的梦幻，同时，又使人们在痛苦的泪水洗礼和爱情的温暖之中逐渐成熟了起来，充满希望地昂首挺胸走向未来。

第一部

孩提时光

海阳市。棕榈沙滩。1957年3月。

太阳西沉，海风徐徐。挺拔伟岸的棕榈树群镀上一层夕阳的金黄，泛光眩目，一派辉煌。苍劲的枝干下，无垠的沙岸在视野的终极与海天连成一线，极目望去，帆叶点点，潮水逐浪拍岸，扑来潮湿的风和咸涩的海腥味；海鸥与鹭鸶竞相追逐嬉戏，构成海天之间最赏心悦目的一景。

海水是血色的，在夕阳辉煌的折射下，金光旖旎，透着神秘的诱惑。

沙滩也融入一片金色。一个5岁的小女孩，伫立在这片金色中，琥珀色的瞳仁内烁着梦幻般的光亮，她的两只小手下意识攥紧抵在胸前，双唇微微开启，痴迷地啜饮着落日给大海带来的辉煌。

女孩子梳着两条淡黄色的小辫子，瓜子脸，皮肤很白，一双亮丽的大眼睛透着傲气，小巧的下巴棱色分明，显示出十足的个性。她身穿一条花格呢裙，足下的红皮鞋沾满了泛着亮色的沙砾。

暮色降临，游人散尽，唯有小女孩驻足不归。褪去血色的大海，在暮色中游离成一片墨绿，没有风，大海凝重庄严而辽阔，呼吸般的缓缓起伏，偶尔泛起一两朵水花，象是吐露给小女孩的悄悄话。

一群鹭鸶欢叫着俯翔海面，掠起浪花朵朵，它们仿佛是海的女儿，在母亲宽大温柔的怀抱里尽情嘻戏。

小女孩的面庞有如洗礼般的圣洁，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在沙

滩与大海之间凝成一幅美妙的剪影。

当夜色落下帷幕，起风了。

风吹浪起，便有了涛的喧哗。俄顷之间，大海沸腾了，沸腾的大海汹涌澎湃，气势磅礴。

小女孩的脸上写着与年龄不相称的亢奋，她显然被眼前这一幕变幻莫测的大自然奇观给震慑了，两眼圆睁，双唇颤颤地开启着，鼻翼微微地翕动着，冥隐之中，有一扇通往灵魂的心之门被猛地撞击了一下，小女孩仿佛听到一种神圣的声音，与夜的神秘交汇一体，很朦胧，很微妙……许多年以后，当小女孩面对大海接受生活的第一次启蒙时，蓦然回首，其实那一切早在这一刻就已经发生了。

当小女孩的身影与大海一起溶入黑暗时，一位看管棕榈沙滩的老人走近她，“喂，你是谁家的孩子？”老人年约六十，有着一张打渔人家的古铜色面庞，脸上的皱纹沟壑纵横，显示出风雨过来人的坚韧豁达，却不乏慈祥和善。他早已注意到这个没有大人陪同的小女孩了，当夜色降临，游人散尽，老人以为小女孩会象一个迷路的孩子失声哭喊，可走到她面前时他才发现自己小看了她。

“它们在唱歌，是吗？”小女孩一脸梦幻地指着眼前涨潮的海水发出哗啦啦啦的声响，的确很有那么一种音乐的韵律。

“是的，我想是的，”老人不禁对她刮目相看，“第一次看海？”

“嗯，”小女孩点点头，瞳仁在黑暗中熠熠发亮，“我叫平平。”她仰起脸朝老人笑了笑，说她很喜欢大海。

涨潮了，浪花拍打着沙岸，潮水溅湿了小女孩的裙摆，小女孩欢叫着后退了一步，足下的沙砾被涌来的潮水淹没了。

“你应该回家，对小孩来说，这里太危险了。”老人突然意识到了什么，“我想这会儿你的爸爸妈妈一定在满世界找你，如果你并没有告诉他们你在这里的话。”

“我当然没告诉他们，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到这里来的。”小女孩告诉老人她是从幼儿园走到这里来的，接她回家的阿姨在路上不知怎么和她走散了。

小女孩眼里丝毫没有害怕，相反却充满了自由自在的开心，“老爷爷，那是什么？”她指着海面上星星点点的渔火，丝毫没有要离开的意思。

“是打渔的人们在船上点的灯。”老人从小女孩的眼里看到一种与众不同的执著，心想，好一个特别的小姑娘！从她那一身做工精细的格子呢裙和崭新的红皮鞋来看，小女孩显然不是一般的平民之女。

“他们不回家吗？”小女孩眼里闪着迷惑。

“大海就是他们的家。”老人牵起她的手，“我说平平，现在我必须送你回家。”

“不，等等，”平平的目光迟迟不肯从星光下泛着粼粼波光的海面上收回。

老人耸了耸肩，“告诉我，你多大了？”

“5岁。”平平伸出一个巴掌。

“这就对了，5岁的孩子是不该一个人在海边玩的，特别是晚上。”老人不容分说地拉起她就走，“走吧，我说平平，这会儿你的父母准急疯了，告诉我，你家住哪？”

“红楼。”小女孩一脸的不情愿。

红楼？老人一怔，不由地停下脚步，“你爸爸是安市长？”

小女孩趁老人停住的时候又一次回头看大海，并不在意老人的话。

“你就是安平平？”

“是的。”小女孩一脸的矜持，那种官家子女的优越感本能地流露在脸上。

红楼是海阳市安之涛市长的府邸。那是一幢气派非凡的楼房。建造它的主人是国民党的一位少将陈龙彪，不幸的是房子刚落成，这位少将败退到台湾，红楼便成了将他击败的解放军92师师长——接任海阳市市长安之涛的住宅。

“你闯祸了，姑娘。”老人一脸焦灼不安地从棕榈沙滩的一所小木屋里推出一辆破旧的自行车，将安平平抱起来放在后座上，“坐好，希

姨会为你急死的。”他跨上车，以最快的速度驶向市中心的红楼骑去。

安平平并没意识到自己已经闯祸，她只是觉得奇怪，老人怎么会知道她家有个希姨。

老人没回答，只顾用劲蹬着车子，他可以想象此刻红楼一定乱成一团。

市长夫人吴亚宁在客厅里来回踱步，她一脸焦灼不安地绞着十指，女儿安平平已经失踪 5 个小时了。

“都怪我，怪我……”保姆希姨已从最初的惊恐转为神志上的恍惚迷离。5 个小时前，她象往常一样上幼儿园接安平平回家，路上，她顺便拐进一家食品店里买了一瓶酱油，让安平平在路口等她，才几分钟的功夫，安平平便不见了。她以为她奔回了家，可没有。她在大街小巷找了 2 个多小时，仍不见安平平踪影，天黑了下来，她吓坏了。小女孩是市长的千金，无缘无故地从她手上丢了，这不是要了她的命吗！

30 岁的希姨已在红楼当了 8 年的保姆，她身材瘦小，但朴实厚道，此刻，她双眼红肿，面如死灰，安平平是她一手带大的，她的心仿佛被掏空了，“我该死，我该死……”她没有勇气正视吴亚宁那焦灼紧张中还含有一份恼怒责怨，她茫然地在大院里来回折腾，精神几近崩溃。

“我已通知市长本人了，”市委秘书长史文虎进来告诉吴亚宁，“他在郊区检查工作，这会正在路上，很快就要到了。”

吴亚宁板着脸，这位红楼的女主人 30 出头，中等个，一身藏青色的列宁装，齐耳短发，脸庞很宽，论气质，她没有贵妇人的雍容高傲；论五官，她缺乏美女的娇容艳态，但她却是一位令人过目难忘的女性。她的优势在她那双极具气势的眼睛，那是一双集计谋胆略于一体的眼睛，当她凝眸于一个焦点时，释放出的眼风是凛然骄横的；她那宽宽的眉宇间始终拧着一股霸气，仿佛在向人们昭示着一种绝对服从的意志。作为女性，她要比她们多了一份强硬。身为海阳市妇联主席的吴亚宁，在她身上，领导的风芒遮掩了她作为女性的儿女情长，

即使在得知宝贝女儿失踪的消息后，她也没让一滴眼泪浸出眼眶。

警察开始了寻找行动。公安局长向红楼女主人禀报了寻找方案，“我们派出了所有的警力，还通知了所有的公共场所的治保人员，会有结果的。我想你可以放心，她不会出事的。”

“她已经出事了，”吴亚宁蹙了蹙眉，“她失踪了，我想你应该呆在现场指挥而不是来这儿作保证。”

公安局长尴尬地退了出去。

希姨在门口拉住公安局长的手，“求求您一定把平平找回来，求您了！”

吴亚宁瞥了希姨一眼，虽然她一句责备她的话都没说，但那冷厉的眼风却象刀子一样扎在希姨心上。

在红楼的楼上，一扇开启的窗口旁，倚着一位 8 岁的男孩，他是安平平的哥哥，因为是在 1949 年中国解放那年出生的，所以吴亚宁为他取名安解放。安解放瘦削的个，相貌清秀，眉目凝着聪慧，他的眼睛细长，眼风是迷离的，透着浓浓的忧郁。得知妹妹失踪的消息后，他就这么一直伫立在自己的卧室窗前，窗口对着红楼大门，他不相信妹妹会失踪，安平平是一个聪明而勇敢的女孩，她会回来的！

整整 3 个小时，安解放一动不动地盯着大门。

突然，门被推开了，安平平闪了进来，后面紧跟着一位老人。

“平平！”希姨发出最先的一声喊叫，几乎是连滚带爬地扑向前将小女孩拥在怀里，“你可回来了，我的小祖宗。”

“希姨，我饿了。”安平平全然不知她无意的走失引起了的风波，她太饿了；根本没注意到希姨的异样神情，只是当她抬起头，和从客厅里冲出来的妈妈眼睛碰撞里，她才意识到事情有点不对劲。

“我想我并没有做错什么，”安平平迎着妈妈生气的目光，“我只不过去看了一次海。”

“是的，她一直在棕榈沙滩。”老人已经从刚才回来的路上感觉到一场有惊无险的骚动，“我想，你的女儿是被大海迷住了。”

吴亚宁的目光停留在老人脸上，她认出老人是希姨的父亲，在片

刻的惊愕之后，她的眼里射出一道冷厉的光，“她才5岁，我不希望你用这种语言来助长一个5岁女孩不该有的冒险行为。”

“妈妈，大海并不可怕，真的！”安平平仰起下巴，她那双琥珀色的瞳仁里还游移着对大海的痴迷。

“够了！安平平，你还嫌不够乱吗？！”吴亚宁恼怒地一挥手，“听着，别再跟我说什么大海，那不是你去的地方，听到了吗！”

安平平撇撇嘴，一脸的委屈。

“好了，回来就好了，”史文虎拍了拍安平平的肩膀，然后对吴亚宁说：“我去跟警察说一声，小家伙平安回来了。”

“谢谢！”吴亚宁深深地吁了一口气，她告诉希姨，安之涛回来时就对他说她去开会了，然后走出大门。

“爸爸，”希姨在吴亚宁走后，面对老人垂下眼帘，眼眶有泪在转，她是在对父亲表示歉意，因为自己的过失使父亲也跟着受责难。

“没什么，”老人并不介意，相反，他倒十分欣赏安平平的性格，“我在想，你应该是一个男孩。”他俯下身扳过安平平的双肩，真的，你相当勇敢。”

望着老人的眼睛，安平平笑了。

“再见！”老人直起身来，催希姨赶快去给她做吃的，“我走了。”他朝安平平摆摆手。

“再见！希爷爷。”安平平和希姨把老人送到门口，分手时，希姨问老人，“妈妈好吗？”

“放心吧，很好。”

“阿军和阿心呢？”

“别操心，他们都很好。”

老人走后，希姨到厨房为安平平做吃的，安解放把刚才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妹妹。

“难怪妈妈那么生气。”安平平吐了吐舌头。

“妈妈是在为你担心。”安解放看着妹妹的眼睛，“你真的在海边呆了5个小时？”

安平平很认真地点了点头。

“你不害怕？”

“不！”安平平想说出她对大海的感觉，可她很难形容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受，“我喜欢大海，说不出为什么，就是喜欢。”她说话的时候，安解放仿佛从她的瞳仁里看到了海的波光在闪烁。

“平平，饭好了，快来吃；”希姨为她做了她最喜欢的糯米甜汤丸，还有一盘蛋炒饭。希姨那双红肿的眼睛此刻焕发着大悲后的大喜，望着安平平吃汤丸的香甜状，她的心这才彻底地松弛下来。“要是今晚你没回来，希姨我可活不到明天。”希姨轻轻将安平平散落到额前的一绺乱发拢到耳后，她的目光有着慈母的温柔。在这个家里，她尽的不仅仅是保姆的义务，当安解放还在襁褓中，她便来到了这个家，可以说，自安解放和安平平呱呱落地，便是希姨一手养育起来的。在他们身上，她注入的岂止是一个佣人的责任，她是用一颗母亲的爱心来带大这两个孩子的。正因为如此，安解放和安平平从不把希姨当外人看，在他们心里，对希姨的亲切感往往胜过他们的妈妈吴亚宁。

“要是我回家看不到你，那我也不想活了，”安平平很认真地看着希姨，“真的。”说完，见希姨舒心地笑了，她也笑了，很快又把一碗蛋炒饭吃了下去。

“还要吗？”

“不！饱极了。”安平平仰起脸，她突然想到刚才希姨在希爷爷面前提起的阿军阿心，便问他们是谁？

“和你一样是孩子，他们管我叫妈妈。”希姨回答她说。

安平平瞪大眼睛，“她们是女孩吗？”

“一个女孩一个男孩。”希姨笑了笑，见她一脸的疑惑，便说，“怎么，你不相信？”

安平平显得有些迷惘，“我是说，你是他们的妈妈，为什么不和他们在一起？他们不想你吗？”

希姨的心抽动了一下，她的嘴角扯出一丝淡淡地苦楚，她不知该怎么回答小女孩天真无邪的问题。

这时，从厨房的窗口探进一只小脑袋，“我知道为什么，”小脑袋朝着安平平眨着眼。

“为什么？”

“因为希姨得在你们家干活，她是佣人，佣人就不能回家，”小脑袋得意地晃动着，“我说的没错吧，希姨？”

小脑袋有一张漂亮的脸蛋，灵气而顽皮，他是史文虎的儿子史道夫，比安平平大一岁——6岁。他的家与红楼相距不到50米，仅隔一条街。史文虎的住宅与红楼完全是两种风格迥然不同的白色小洋楼，它的建筑历史也比红楼早了10年，那是一幢仿俄罗斯建筑的白房子，象是童话中的城堡，也象教堂，很别致。从红楼可以看到白房子的拱形塔尖，还有漂亮的拱形窗子，这些窗子总让人联想到童话中的白雪公主住的宫殿。白房子是史道夫在苏联的外公留给妈妈路莎的财产，外公是30年代初国民党派驻苏联的外交官，现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苏联大使馆的工作人员。

史道夫常往红楼跑，倒不是因为和安解放和安平平玩得好，他太顽皮了，不是搞破坏就是恶作剧，安解放一见到他就关上自己的房门回避，安平平也不喜欢和他在一起，常常是处不到几分钟便不欢而散。史道夫并不在乎这些，红楼对他的诱惑在于希姨，希姨做得一手好吃的，每次来，他都能一饱口福。希姨有一颗菩萨心肠，只要是小主人的朋友，她都热情相待。再者白房子的主人与红楼主人同属一个层次，都是政界要人，所以对史道夫就更有一份包容。

史道夫的话深深地伤了希姨的心，他才6岁，你可以认为童言无稚，但他眼里流露出来的那份鄙夷却是明显的。

“老师说，佣人就是下人，下人就是低人一等——”

“闭上你的嘴——史道夫！”安平平无法忍受写在史道夫脸上的那份鄙睨，她发现希姨的脸色异常难看，这一切都因为史道夫口口声声骂她“佣人下人”，“我讨厌你，讨厌！”

史道夫不以为然地耸耸肩，眼睛却落在锅台边一碗飘着香气的甜汤丸，甜汤丸裹着一层芝麻，里面包着花生和冬瓜糖馅，他曾吃过

——味道好极了！史道夫吸了一口垂到嘴角的流涎，他的目光贪婪到了极点，刚才的鄙夷此刻变成可怜的乞求。

希姨什么也没说，起身来到锅台前，端起还温热的甜汤丸，史道夫趁她转身的当儿已经跑了进来，没容希姨递来汤匙，他已迫不及待地伸出食指抓起碗里的汤丸就往嘴里送。

“馋猫！”安平平用手指在脸上划了两下羞他。

“都怪我妈，她除了烧白米饭就是煮面条，而且不是焦就是糊，难吃死了！”史道夫狼吞虎咽，“可她就是不肯请保姆。”他说这话时用眼角偷偷瞟着希姨，“据说她想以此来证明自己并不是资产阶级的娇小姐。”史道夫不以为然地耸耸肩。

“小孩子家不应该在背后随便议论父母。”希姨很正色地说了他一句。

史道夫朝希姨扮了个鬼脸，一碗汤丸一扫而光，“不好意思。”

希姨拿来毛巾为他揩了揩油腻腻的嘴，灯光下，史道夫抑起的下巴下一块暗红色的胎痣映然入目，希姨盯着它，眼里掠过一丝困惑的凄苦和惘然……

“妈妈总说我不象她的儿子，”史道夫突然蹦出这样一句话，“不过，我也不希望象她。”

“为什么？”希姨的心莫名地一抽。

“因为我讨厌医生。”史道夫孩子气地说道。妈妈路莎是一位医生，她身上总有一股永远褪不去的来苏消毒药水味，医生的职业注定母亲生活中的洁癖，史道夫最受不了的便是每天放学回来母亲不是嫌他这里脏就是那里不干净。

“你应该感到幸福才对，”希姨注视着他那张漂亮的脸蛋，这张脸的神色是骄横的，有着高人一等的优越感，在他身上，释溢着一股被宠爱过份的任性放纵，他身上穿的是纯毛的羊绒衣裤，脚上是漂亮的上海皮鞋，一望而知是个有权有势的官家子弟。

史道夫耸耸肩，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希姨看着他的眼睛，史道夫的眼睛很圆，有点像猫的眼睛，幽幽闪闪的，很狡黠很深邃，他看人

的时候，总喜欢眯起来，才 6 岁的年纪，却已经有了一种玄迷的眼风……

希姨定定地望着他的眼睛，眼前交叠出现的，是另外一双眼睛：冷厉、坚忍、孤傲、自信……

“希姨，你怎么啦？”安平平的声音唤回了希姨的思绪，那双眼睛不见了，史道夫也不见了。她突然觉得很恍惚，象做了一场连她自己也说不清楚的梦，浑浑噩噩地东西难辨。

“史道夫让你生气了，对吧？”安平平依偎在希姨怀里，“下回他再来，你什么也别做给他吃，馋死他，看他还敢瞧不起你——骂你佣人不？”

希姨笑笑，一种苦涩而大度的笑，“他还是个孩子，而且他说的也没错，不是吗？”

安平平看着希姨的眼睛，那是一双勤劳、善良、朴实而不乏自卑的眼睛。5 岁的她还不理解人有什么高贵卑贱之分，但她从希姨这双眼睛里，懂得了人是有差别的。

“这是命。”希姨说这句话时，流露出一种深深的无奈和顺从，那是一种宿命的色彩。

“命？什么是命？”5 岁的小女孩突发了一种执拗，她想知道这个神秘的答案。

“命，就是上天早已注定的安排，”希姨没读过书，只能这么按照老一辈人的说法来解释。“好比说你爸是市长，你的命就是千金小姐，我呢，父亲是个穷人，所以命定我要当保姆，”希姨说到这，目光凄迷苦楚，“你还小，长大了你就会懂得了。真的，人是有命的。”30 岁不到的希姨，眼角已布满了鱼尾纹，她看上去是那样苍老憔悴。在她那寡言少语的脸上，你看不到任何激情和欲望，她那双心灵的窗口——眼睛，似乎永远是平和的，那是一双浅蓝色的眸子，有点晦黯，仿佛蒙着一层厚重的雾，象没有阳光下的大海。但，这样的大海却是最深不可测的。希姨的内心深处，就是这样一面大海。

此刻，大门传来了汽车声，安平平知道是爸爸回来了，转身便往

外冲，“爸爸！”她张开双臂扑向刚从轿车上走出来的安之涛市长。

“哦，我的小平平，爸爸不会是看错人吧，”安之涛见到女儿先是一愣，继而大步迎上去将女儿托起举到半空中，“我说吗——你怎么可能失踪呢！让我猜猜，你是不是迷路了？要不，就是勇敢地当了一回男孩。”安之涛身材魁梧，一米九的身躯伟岸挺拔，他身着中山装，留着平头，国字脸庞，额际上有一道疤痕，那是战争年代日本鬼子留下的刀伤。他浓眉大眼络腮胡，典型的军人风范中又透着政治家的气魄风度。他举着女儿在大院里转了几圈，又将络腮胡贴在女儿的脸蛋上狠扎了一阵，直到安平平不断发出讨饶的笑声，这才将她放了下来。

“我看了一趟大海，”安平平告诉爸爸，“妈妈生气极了。”

“妈妈是对的，”安之涛牵着女儿的手走进客厅，“你还小，一个人到海边是危险了点。”

他们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下，希姨为安之涛沏了一杯热茶，“要吃点什么？”

“来碗面条，”安之涛把女儿抱在膝上，得知女儿失踪的消息，他心急如焚。晚餐没吃便往回赶，这会儿饿极了，“说说你的历险记，”他点燃一支烟深深地吸了一口，目光慈祥地看着女儿，安平平把经过说了一遍。

爸爸听得很认真，甚至流露出欣赏的入迷。他不像妈妈，爸爸很少板着脸训斥孩子。不管遇到什么事，爸爸总是尊重孩子们的意志，他更多的是把自己当成子女们的朋友而不是武断的家长，正因为如此，安解放与安平平在感情上更亲近父亲。

海阳市。红楼。1957年4月。

安平平睁开眼睛，朝床头的小时钟瞥了一眼，时针指向8点40分。上午的太阳暖暖地透过窗帘洒满整个房间，她揉了揉惺忪的眼帘，懒懒地在被窝里伸了伸身子。

整座红楼静悄悄的，安平平知道，星期天的这个时候，红楼只有

她和希姨。爸爸妈妈从没有星期天，他们永远是忙碌的。哥哥照例去了画院院长艾子的家，他跟艾子阿姨学字画有一年多时间了。

从窗外拂来一阵阵香气怡人的栀子芬芳，那是从后花园里飘出的，花园里种着许多花，有玫瑰、丁香，还有好看的大丽花，安平平在香气中又迷糊地睡去，满脑子朦朦胧胧地又是花又是蝴蝶……

“平平，该起床了，”希姨不知什么时候推门进来，她再度睁开眼睛的时候，希姨已将粉色的窗帘拉起，并开始收拾房间，“起来吃饭，宝贝。”她站在安平平的床前，腰上扎着月白色围裙，一身洗得泛白的浅蓝布褂，头发一丝不乱地在脑后梳成一个发髻，显得麻利整洁。

安平平眯着眼睛，刺目的阳光撩得她有点眩晕，等她适应了光亮，她笑了，很灿烂的一笑，“我好象在做梦，梦见楼下的花园，还有蝴蝶。”

希姨边为她穿衣服边说，“是有许多蝴蝶，刚才我去花园给它们浇了水。”

“希姨，一会儿我们去抓蝴蝶好吗？”

希姨为她理正衣领，“你妈留下话，说晚上回来要听你弹，弹——弹什么来着？”

“讨厌讨厌，”安平平晴朗的脸蛋儿此刻乌云密布，“准是该死的车尔尼B大调练习曲。”她的声音简直是在吼。

“是的，你妈说的就是这个，”希姨拉起她的手，“赶快洗脸吃饭，钢琴老师一会就来。”

一听到钢琴老师，安平平头皮就发麻，她最恨的就是上钢琴课。练钢琴对她简直是一种刑罚，她恨死了那些蝌蚪状的五线谱，什么车尔尼，汤普森……他们给她的生活带来了痛苦。安平平曾不止一次地乞求母亲，随便换哪种“刑罚”，只要不让她再练钢琴，她宁愿大病一场或挨一顿鞭打也不愿一天两个小时坐在琴凳上用十指敲打那该诅咒的七个音符，她甚至以绝食来反抗。然而，她的乞求和反抗反而更坚定了吴亚宁要她练习琴的决心，“一个市长的女儿应该是有教养的，如果你连静下心来弹一首曲子都做不到，长大后的你又怎能成为

一个有作为的人。”在这一点上，安解放是令母亲满意的，4岁，他便能背诵唐诗三百首；5岁，和音乐学院的钢琴教授同台演奏柴可夫斯基的B大调奏鸣曲；6岁，能一口气看完安徒生童话集；现在9岁不到，却已能画得一手好画，他是母亲的“宁馨儿”，他从不违抗母亲的意志。相形之下，安平平就让吴亚宁十二分的不满。安平平越是反抗，吴亚宁对她的强制就越是加大，原来钢琴老师一周只来授一次课，现在是一周两次，练琴时间也从每天的一个半小时增加到两个小时。在这个家里，吴亚宁的意志是不可抗拒的，她代表着红楼的权威，包括当市长的安之涛也处处让她三分。

穿好衣服的安平平死活不肯下床，“不要不要，我不练琴，希姨，别让钢琴老师进来，我讨厌……”她在床上又跳又蹦，每次钢琴老师来，她都要歇斯底里地发作一通。

“听话，别闹了，平平，并不是每个孩子都有这样的机会的，你应该感到幸福才对，”希姨的话透着一种生在福外的感慨，那架搁在靠阳台的琴房里的三角钢琴，油光铮亮像一面黑色镜子，据说是当年的红楼主人花3000两银子从德国用专机运进来的。

钢琴老师准10点到来，照例是1小时的指法练习。

整整1个小时，安平平一张脸像苦瓜，指法练习是单调枯燥的，安平平坐在琴登上像个机械人，她的脚搁在垫高的小木凳上，僵硬地挺直腰板，十指木然地敲打着琴键，发出的声音就像她那张苦瓜脸和僵直的身子，痛苦、呆板，毫无生气。

钢琴老师是一位中年男人，他的反应是焦躁和无奈的，换个学生，他早就拂袖离去。音乐本来是一种抒发美的享受，可这位小千金却象在受魔鬼的煎熬，3个月下来，她连一首最简单的曲子也弹不全，与其说她本人在受“刑罚”，不如说在让别人受罪，听那痛苦而呆板的呻吟，钢琴老师简直是在受折磨。他曾让吴亚宁放弃女儿习琴的打算，“也许你的女儿兴趣不在这个方面，她……”不容他说完，吴亚宁便打断了他的话，“我并不指望你把她培养成钢琴家，至于兴趣，对一个5岁的孩子来说，我想并不是关键，关键的是大人的信心，难道